

石景山报



区机关举行“五一”国际劳动节升旗仪式

2017年5月1日 星期一
第33期(总第1603期)本期8版
中共石景山区委宣传部主办
准印证号京内资准字2003-L0007
石景山新闻网 <http://www.sjs.gov.cn>

●区政府:12345
●自来水:68840911
●供电:95598
●煤气:96777
●消协:88793656



本报讯(记者封翔)4月28日,我区举行“担当新使命,夺取新胜利”主题升旗仪式,区政府办干部进行了配乐诗朗诵“担当新使命,夺取新胜利”。升旗仪式后,区四套班子领导和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了在全区开展的“春风送暖”社会捐助活动和区红十字会举办的“博爱在京城”募捐活动。

石景山区委召开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本报讯(记者张申)4月28日,石景山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区委书记、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牛青山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文献主持会议,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郭鹏,区委常委、组织部长、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晋秋红以及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会议,区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列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2016年党建统领落实情况、2017年工作要点起草情况、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相关制度、机构设置调整建议的汇报,与会同志进行了工作讨论。

牛青山充分肯定2016年全区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他指出,过去一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党组织主动谋划,认真履职,始终把党的建设作为最大法宝、最大战略、最大政绩和最迫切任务,党建统领成为我区鲜明特色,

形成了科学的发展战略,形成了良好的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形成了良好的高端绿色发展局面,形成了良好的治乱疏解态势,形成了良好的改革创新势头,党建统领各项任务实现了落地开花,结出了累累硕果,向党和人民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石景山答卷”。

牛青山强调,2017年全区党的建设各项工作要严格落实中央、市委各项部署,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年”的主题和“一二六六”的总体思路,充分运用改革创新这把“金钥匙”,奋力推进党建统领战略的新发展。

一是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坚持运用好党建统领这一最大法宝。坚持思想力是第一领导力,把思想统一起来,把行动落实下去,坚定不移地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作为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作为最根本的政治立足点;旗帜鲜明地坚持党建统领是最大法宝、最大战略、最大政绩和最迫切

任务;深刻把握党的建设本质上是人的建设、领导班子的建设、干部队伍建设,是“金刚钻”的建设;充分认识到党的建设与业务工作不仅是“同时”的关系,更是“统领”的关系;当前不存在“过严”和“收兵”的问题,而是越往后越严,要继续在严格责任、严明纪律、严治作风、严惩腐败上持续发力,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

二是要以改革创新精神,持续完善党建统领“六位一体”工作格局。全区上下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按照区委第十二次党代会的部署,不断强化党对各项事业发展的领导。政治建设上要把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作为第一位的政治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思想建设上注重理论武装的持续更新,不断深化精神家园建设“六要素”,积极提炼和拓展红色基因

基本内涵,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建设上要进一步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扎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工作,推动机关、社区、国企、集体经济、“两新”组织各领域党的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同时,还要不断加强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各项工作,确保党建统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是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要健全从严治党责任体系,用责任传导压力,用制度推动落实,确保各级党组织和每名党员领导干部自觉肩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这一首要政治责任;要注重形成党建工作合力,推动党建工作与日常工作紧密结合,推动体制内外党建工作融合发展,共同绘就党建工作“同心圆”,引领全区上下共同承担坚持党建统领、建设两大生态,初步建成国家级绿色转型发展示范区的时代使命。

搭建公益“鹊桥” 构建高端社会治理格局

本报讯(记者吴丹)4月26日,区委社会工作委员会、区社会工作办公室举办公益鹊桥会,通过播放2017年石景山区社会组织建设宣传片、发布《石景山区2017年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需求》、街道经验介绍、社会组织自我推介和政社互动交流等形式,促进政社合作,推动多元共治。通过搭建政社沟通与交流平台,畅通双向选择机制,促进政社双方的信息互通和资源衔接,实现合作共赢。市委社会工委委员、副巡视员卢建,区委副书记文献参加活动。

活动中,15家社会组织进行了自我推介,30家社会组织与来宾进行互动体验,内容涵盖了低碳环保、文化服务、居家养老、就业指导、心理疏导和困难帮扶等专业类别。政社双方通过交流互动加深了彼此了解,在活动现场达成合作意向。区委社工委负责人表示,此次鹊桥会是我区在促进政社深度携手,引导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建设的一次有益尝试,也是推动多元共治高端社会治理的路径探索,帮助社会组织进一步找准自身定位,植根社区、服务群众,携手共创民生家园。

弘扬劳动精神 建设两大生态

本报讯(记者吴赛赛 王涛)“同学们你们来说一说劳模有哪些品质?”“他们淡泊名利,踏实肯干!”“他们刻苦钻研,勇于创新!”“他们在平凡的岗位上,做着不平凡的事!”……这既是舞台上孩子们心中劳模的品质,也是老百姓心中劳模的品质,他们是最耀眼的明星。

4月27日,“弘扬劳动精神,建设两大生态”2017年石景山区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劳动模范表彰活动隆重举行。全区各界职工代表齐聚一堂,欢庆劳动者自己的节日。

北京市总工会领导何广亮,区领导文献、晋秋红、肖平、朱钢银、刘国庆为2017年全国工人先锋号获得者北京天山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硅胶班组,2017年首都劳动奖状获得者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首都劳动奖章获得者赵星、诺敏、余尘、张吉荣、席家宁,北京市工人先锋号获得者北京银建汽车修理有限公司机修车间与7个2016~2017年度区级创新工作室颁奖。



统一劳动争议案件 裁判标准

本报讯(通讯员张倩)4月24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与北京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召开新闻发布会,联合发布《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答》(以下简称《解答》),进一步统一劳动争议案件裁判标准和执法尺度,妥善处理劳动争议仲裁与民事案件。

《解答》中显示,劳动者工作岗位不得随意变更,用人单位调岗应当合理,调整后的岗位应为劳动者所能胜任、工资待遇等劳动条件无不利变更;对劳动者应休未休的年假天数,用人单位应当按照该职工日工资收入的300%支付年休假工资报酬。

我区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刘戎)4月27日,区安监局联合多家市、区单位集中开展了《职业病防治法》宣传活动。

宣传活动以“健康工作,从我做起”为主题,通过发放宣传品、现场咨询等方式普及《职

业病防治法》及其配套规章、标准和常见职业病防治科普知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职业病防治工作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我区各相关部门将加强协作,构建多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平台,进一步贯彻落

实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并将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加强职业病防治机构能力建设;认真贯彻落实《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采取有效措施,规范职业行为,方便劳动者进行职业病诊断与鉴定,预防和降低职业病的发生。

导读

注重实效改善民生 力整治“开墙打洞”

详见2版